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81.02%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10 名（含 10 名）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照规定及时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

2019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有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世联行，证券代码：002285）将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及指定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前述网站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四日